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委託標售114年度第35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
發文字號：114年度國繼南丑字第35號

主旨：公告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114**年度第35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共**53宗**，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五點。

公告事項：

一、公告起訖日期：自114年9月25日起至114年12月26日止，共3個月。

二、受理投標期間：自114年12月12日起至114年12月26日上午10時開啟信箱止。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14年12月26日上午11時**正於南部分公司（以下簡稱標售機構）投標室（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91號18樓之8）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天上午11時同地點開標。

四、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一)凡法律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法人、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均得參加投標。外國人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十一款所規定之耕地者，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之農民

團體、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

(三)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向標售機構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91 號 18 樓之 8) (電話：(07)335-1278 轉分機 **29**)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等，並依照投標須知規定填寫，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26 日(即公告事項二所載之受理投標期間)標售機構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高雄郵局第 36-241 號信箱**)。。

五、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等詳如附表。

六、標售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所有權、他項權利，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標售土地得否申請建築使用(如：是否為法定空地等)，應由投標人自行負責查證並依建築法規評估，本分署不負瑕疵擔保責任。

七、標售之不動產，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第三項**規定，其繼承人占有或第三人占有無合法使用權者，於標售後喪失其占有之權利；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租賃期間超過五年者，於標售後以五年為限；**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就其使用範圍依序有優先購買權，但優先購買權人未於**決標後三十日內**表示優先購買者，其優先購買權視為放棄。願優先購買者，應依投標須知規定方式表示。

八、凡對本標售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標售機構。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不予受理。

九、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除有優先購買權者，另候通知繳納

外，應持向標售機構領取之繳款書限於 **115 年 3 月 16 日**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

十、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繳清應繳價款後十五日內由標售機構發給標售證明書予得標人或優先購買人。

十一、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十二、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標售機構公告(布)欄公告者為準。

註：標售機構資料刊登網址為

https://www.tfasc.com.tw/FnpArea/BuzFnp/Index

附表：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標號	1	2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橋頭區三仙段 0319-0000 地號	高雄市燕巢區興龍段 039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63.49	12,635.8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635,850	7,076,065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4,000	70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潘忠珍(持分 7/78)	陳造(持分 720/72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潘忠珍。 二、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三、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四、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五、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六、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七、本案土地依登記謄本記載，地上登記有第三人所有房屋(同段 112 建號)，非屬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八、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一、被繼承人姓名：陳造。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3	4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燕巢區興龍段 0394-0000 地號	高雄市燕巢區興龍段 039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635.83	12,635.8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294,836	294,83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0,000	3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來轉(持分 30/7200)	陳來明(持分 30/72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陳來轉。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陳來明。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5	6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燕巢區興龍段 0394-0000 地號	高雄市鳳山區鳳山段草店尾小段 0169-0003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635.83	22.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第二之五種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117,934	987,882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2,000	9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白發(持分 12/7200)	洪茂松(持分 4/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陳白發。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洪茂松。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7	8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鳳山區文山段 0700-0000 地號	高雄市大樹區興和段 106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3.00	4,13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三之一種住宅區	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612,000	1,652,05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62,000	16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簡珠(持分 1/3)	陳大舌(持分 32/24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簡珠。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陳大舌。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標號	9	10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鳳山區文山段0706-0002地號	高雄市鳳山區竹子腳段0349-0172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00	3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三之一種住宅區	第三之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260,000	624,947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6,000	6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簡珠(持分1/3)	張東發(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簡珠。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張東發。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11	12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林園區中芸段1120-0006地號	高雄市鳳山區鳳山段縣口小段0381-0024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00	26.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第二之五種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58,880	561,76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000	5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文良(持分1/1)	謝梁左(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李文良。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謝梁左。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13	14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鳳山區鳳山段大老衙小段0217-0003地號	高雄市鳳山區鳳山段大老衙小段0217-0004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5.00	49.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二之五種商業區	第二之五種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492,000	1,028,608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0,000	10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洪漢智(持分6/10)	洪漢智(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洪漢智。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洪漢智。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15	16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湖內區寧靖段 0061-0000 地號	高雄市田寮區崇德段 065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4.14	787.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129,680	244,02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13,000	2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葉振川(持分 1/1)	曾慈夏(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葉振川。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曾慈夏。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標號	17	18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田寮區南安老段0686-0000地號	高雄市田寮區南安老段0686-0003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484.00	931.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48,400	93,1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5,000	1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文吉(持分1/4)	林文吉(持分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林文吉。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4點規定。	一、被繼承人姓名：林文吉。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4點規定。

標號	19	20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茄萣區保萣段0501-0000地號	高雄市路竹區樹人段0393-0000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9.93	1,744.8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一般農業區養殖用地
標售底價(元)	456,943	2,093,772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6,000	21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鄭德水(持分2/7)	葉達(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鄭德水。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葉達。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依土地標示部其他登記事項：(一般註記事項)放領耕地。

標號	21	22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彌陀區彌港段 0515-0000 地號	高雄市彌陀區彌港段 056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72.52	1,054.4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農業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71,501	70,29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高靜富(持分 1/24)	高靜富(持分 1/2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高靜富。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高靜富。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23	24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梓官區蚵寮段1009-0000地號	高雄市左營區左南段1210-0000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35.87	22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第四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911,414	589,867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2,000	5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德和(持分1/6)	陳春福(持分1/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黃德和。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依登記謄本記載，地上登記有第三人所有房屋(同段363建號)，非屬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一、被繼承人姓名：陳春福。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25	26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小港區鳳林段1310-0000地號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段1489-0000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942.00	123.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二種住宅區	第二種特定商業專用
標售底價(元)	620,665	1,014,75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3,000	10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安祿(持分54/5316)	許天鎮(持分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林安祿。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許天鎮。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27	28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段 1489-0000 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一小段 0362-0006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3.00	25.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二種特定商業專用	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044,250	64,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05,000	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許藩(持分 3/4)	黃貴才(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許藩。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黃貴才。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標號	29	30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竹頭角段二小段 3899-0000 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竹頭角段二小段 409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0.00	178.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38,000	180,37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4,000	1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曾珠妹(持分 1/2)	郭鼎傳(持分 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曾珠妹。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四、本地號距離疑似考古遺址「善化堂考古遺址」、「獅形山考古遺址」500 公尺範圍內。建議上開土地辦理開發前聘請考古遺址相關學者專家做實際評估報告，並送高雄市文化局備查。為避免觸及文化資產保存法 106 條、第 107 條之規定，本案土地後續開發期間如發現具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價值之建造物、疑似考古遺址或具古物價值者，依前開法令第 33、57 及 77 條規定，立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並通報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處理。如發現具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價值者，亦請依前開法令第 88 條規定，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並通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處理。	一、被繼承人姓名：郭鼎傳。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31	32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竹頭角段二小段4553-0001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中圳段0967-0000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0.00	29.3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農業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72,000	78,32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傅鍾芹英(持分1/1)	林新德(持分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傅鍾芹英。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地號距離疑似考古遺址「中圳尾考古遺址」500公尺範圍內。建議上開土地辦理開發前聘請考古遺址相關學者專家做實際評估報告，並送高雄市文化局備查。為避免觸及文化資產保存法106條、第107條之規定，本案土地後續開發期間如發現具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價值之建造物、疑似考古遺址或具古物價值者，依前開法令第33、57及77條規定，立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並通報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處理。如發現具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價值者，亦請依前開法令第88條規定，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並通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處理。	一、被繼承人姓名：林新德。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依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附1記載：應另行擬定細部計畫(含配合公園用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用地與擬具具體公平合理之事業及財務計畫)，並俟細部計畫完成法定程序發布實施後，始得發照建築。

標號	33	34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林園區中芸段1120-0007地號	高雄市林園區林園段1542-0000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3.00	53.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242,880	137,8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5,000	1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文良(持分1/1)	周黃書明(持分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李文良。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周黃書明。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35	36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林園區中汕段0112-0000地號	高雄市林園區港子埔段1063-0002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0.00	7.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農業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89,600	224,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000	2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陳美珠(持分1/2)	林明華(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吳陳美珠。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林明華。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37	38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美中段 0102-0000 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美中段 010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8.89	193.2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36,893	680,17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4,000	6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曾新滿(持分 1/2)	曾新滿(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曾新滿。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曾新滿。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39	40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美中段 0105-0000 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崇雲段 039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1.77	18.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商業區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252,630	101,3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6,000	1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曾新滿(持分 1/2)	劉富忠(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曾新滿。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劉富忠。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41	42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新龍肚段 0802-0000 地號	高雄市路竹區智仁段 121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8.31	55.6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81,533	1,024,328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000	10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鍾進芳(持分 1/1)	蘇賜福(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鍾進芳。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地號距離疑似考古遺址「龍光考古遺址」500 公尺範圍內。建議上開土地辦理開發前聘請考古遺址相關學者專家做實際評估報告，並送高雄市文化局備查。為避免觸及文化資產保存法 106 條、第 107 條之規定，本案土地後續開發期間如發現具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價值之建造物、疑似考古遺址或具古物價值者，依前開法令第 33、57 及 77 條規定，立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並通報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處理。如發現具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價值者，亦請依前開法令第 88 條規定，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並通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處理。	一、被繼承人姓名：蘇賜福。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43	44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東合段 1317-0000 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廣興段 011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10.14	1,788.6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	森林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96,923	772,71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0,000	7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冉榮(持分 1/1)	劉勤英(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黃冉榮。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四、本地號位於受監管保護之本市疑似考古遺址「黃屋塘考古遺址」500 公尺範圍內。為避免觸及文化資產保存法 106 條、第 107 條之規定，本案土地後續開發期間如發現具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價值之建造物、疑似考古遺址或具古物價值者，依前開法令第 33、57 及 77 條規定，立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並通報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處理。如發現具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價值者，亦請依前開法令第 88 條規定，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並通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處理。	一、被繼承人姓名：劉勤英。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四、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標號	45	46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廣興段 0113-0000 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廣興段 011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79.96	900.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森林區農牧用地	森林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07,342	388,843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1,000	3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劉勤英(持分 1/1)	劉勤英(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劉勤英。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四、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一、被繼承人姓名：劉勤英。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四、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標號	47	48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美濃區廣興段 0121-0000 地號	高雄市美濃區月光段 015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70.06	9,5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森林區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419,066	3,344,042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2,000	33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劉勤英(持分 1/1)	陳香蘭(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劉勤英。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四、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一、被繼承人姓名：陳香蘭。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 四、本地號位於受監管保護之本市疑似考古遺址「東光寮考古遺址」500 公尺範圍內。為避免觸及文化資產保存法 106 條、第 107 條之規定，本案土地後續開發期間如發現具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價值之建造物、疑似考古遺址或具古物價值者，依前開法令第 33、57 及 77 條規定，立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並通報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處理。如發現具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價值者，亦請依前開法令第 88 條規定，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並通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處理。

標號	49	50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林園區福德段 0540-0000 地號	高雄市林園區中厝段 036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9.30	553.9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69,776	1,698,78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7,000	17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劉碧璨(持分 1/3)	李文宙(持分 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劉碧璨。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一、被繼承人姓名：李文宙。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本案土地依登記謄本記載，地上有第三人所有未登記建物查封乙棟(同段 387 建號)，非屬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標號	51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林園區廣應段 052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8.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27,84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廖黃碖(持分 2/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廖黃碖。 二、同標號 1 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標號	52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五小段0168-0007地號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五小段00060-000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79.00	224.2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四種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19,848,30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98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謝美珠(持分1/1)	謝美珠(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謝美珠。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依地政謄本記載，本案標的60建號門牌：孟子路589號，建物依登記面積及底價424,100元(此款已含於標售底價中)辦理移轉登記，得標金額扣除建物底價之金額，均屬土地價格。	

標號	53	
不動產標示	高雄市楠梓區藍昌段一小段0061-0000地號	高雄市楠梓區藍昌段一小段00048-000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78.00	109.9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3,375,4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3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祝源(持分1/1)	張祝源(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一、被繼承人姓名：張祝源。 二、同標號1備註第二、三、四、五、六項。 三、依地政謄本記載，本案標的48建號門牌：藍昌路367巷40號，建物依登記面積及底價91,600元(此款已含於標售底價中)辦理移轉登記，得標金額扣除建物底價之金額，均屬土地價格。	